

新时代中小学家校合作问题与对策

龙莹

江西师范大学 江西 南昌 330022

【摘要】：家校合作有助于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协同一致，有利于实现育人合力最大化。2021年7月“双减”政策、《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政策法律的颁布愈发强调了家校合作的必要性，但教育实践中家校合作还有待改进，研究发现当前中小学家校之间合作意识淡薄、观点存在偏差，合作边界不明、多方支持缺乏，合作内容单一、制度有待改进。因此为了提升中小学家校合作的成效，需要强化合作意识、转变合作观念，明确合作边界、强化多方支持，拓展合作内容、优化合作制度。

【关键词】：新时代；家校合作；问题与对策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Home-school Cooperation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in the New Era

Ying Long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Jiangxi Nanchang 330022

Abstract: Home-school cooperation is conducive to the synergy of family education and school education, and is conducive to the maximization of educational forc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in July 2021, the promulgation of the policy and law, such as *Family Education Promotion Law* has emphasized the necessity of parent-school cooperative, parent-school cooperative education practice remains to be improved, the study found that the current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consciousness, point of view. There is a deviation between the cooperation boundary is unknown, with the lack of support, cooperation content of a single system, remains to be improved. Therefore, in order to improve the effectiveness of home-school cooperation, it is necessary to strengthen the cooperative consciousness, change the cooperative concept, clarify the cooperative boundary, strengthen multi-party support, expand the cooperative content and optimize the cooperative system.

Keywords: New era; Home-school cooperation;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1 问题提出

2021年7月《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出台，即“双减”政策，要求减轻学生校内作业负担，规范校外培训，这使得孩子在家庭中可支配的时间增多。同年10月《家庭教育促进法》经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对家庭教育的责任和要求作出了新规定，家庭教育从“家事”上升为“国事”，对家长的教育观念和能力提出了新挑战。这些政策都呼唤更为有效的家庭教育，呼唤更为高效合理的家校合作。家校合作是指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共同目标，家庭和学校两种力量相互配合、支持与协调的教育互动活动。国内外对家校合作有一定研究，取得了较多丰富的成果。张越等学者利用 citespace 软件对国内近二十年家校合作的研究热点进行分析并对今后的研究提出了展望。他们认为当前研究往往关注某一个层面的行动者，研究较为零散，没有将家校合作现象置于总体社会背景中进行整体性分析，对于不同层次行动者之间的互动关联关注不够。基于此，本文将家校合作中涉及的家长、教师、学校、政府等多主体的实践置于新时代大背景下进行分析，剖析当前家校合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解决对策。

2 新时代中小学家校合作问题探析

2.1 合作意识淡薄，观念存在偏差

有研究者调查家校合作的情况，对教师及家长进行访谈，访谈资料中呈现尊师传统、“走形的”家长主义、教师专业主义三种价值取向。首先在传统尊师重道思想的影响下，部分家长对作为专业人士的教师的意见经常“唯命是从”，在与教师的交往中处于被动地位。其次“走形的”家长主义表现为“迎合教师有助于实现私人利益”，如家长认为迎合教师有助于自己的孩子在学校受益，如在班级班干部的评选中受益。因此部分家长为了实现私人利益进一步丧失家校合作的主体性。一部分家长没有合作期待，不主动询问孩子情况，当“甩手掌柜”，全权交给学校和教师进行教育。另一极端的家长受社会偏激舆论等多方面影响认为教师只是传授知识，对孩子个性化培养不够，将孩子的教育由自己全权负责，在家教育。当家长与教师有一定沟通合作时，教育观念又存在偏差。家长片面认为家校合作只限于配合教师监督孩子完成作业。最后在教师专业主义的影响下，教师认为自己是教育专业人士，没有摆正与家长的关系。教师拒绝、排斥来自外界的干预，尤其是来自大部分并没有接受过专业师范教育的家长的干预，于是教师对家校合作态度不积极，加上事务繁多、工作忙碌，没有足够重视跟家长

的沟通合作。对于学校在家校合作中的态度,部分学校没有将家校共育工作纳入日常管理计划,将家校沟通工作边缘化,片面认为家长只是学校教育的被动配合者。因此综上所述,部分学校、教师和家长合作意识淡薄,没有形成对于家校合作共育的正确认识,甚至使得家校共育沦为家校“合谋”,家校联合起来一起让学生听话守规矩,而不是为学生成长发展创造更好的环境。

2.2 合作边界不明,多方支持缺乏

当前家校合作效率低,双方权责边界不明,合作存在交叉地带、空白地带。一方面家庭教育几乎成为学校教育的附属物,家庭成为第二学校,家长负责给孩子批改作业,没有合理承担家庭在家校合作中该承担的责任,家庭教育存在缺位、错位等现象。有时有些家长又借助家委会等平台过分干预学校正常工作的开展,影响学校工作的自主性,如干预班级班干部的选拔,从而呈现越位等现象。另一方面学校有时又对家庭教育的任务进行包办代替,两者存在交叉和错位,造成了教育资源的浪费。如对于学生生活技能的培养应是家庭教育的任务。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都会对学生的成长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但两者性质有较大差别。学校教育具备专业性、计划性强的特点,由经过专门训练的人员对学生进行教育,有严密的教学制度、组织结构,主要对学生进行系统科学文化知识、技能的教育。家庭教育中有许多鲜活的情境,与社会生活联系紧密,更加潜移默化、随意性较强。家长经常是选取生活中的事件对学生进行教育,内容上多侧重于思想品德和社会规范,注重培养孩子社会适应能力和自立能力。两种教育各有特点和优势,如何将优势进行互补,需要政策、科研、具体实施等多方面的支持以提高家校合作的效率。但在政策支持方面,当前的相关政策文件没有明确划分家庭与学校的职责,缺乏科学的可操作的具体政策制度来明确家校双方责任;在科研支持方面,缺乏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实操性强的家校合作指南、手册;在实际施行方面,缺乏专业人员对双方进行沟通合作的技能指导。

2.3 合作内容单一,制度有待改进

在家校合作的内容上,根据《全国家庭教育状况调查报告(2018)》的结果显示,家长成绩本位主义突出,当家长与教师有一定沟通和合作时,大部分内容是围绕学生学习成绩,对于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兴趣爱好等方面的表现沟通较少。这不利于对学生进行个性化培养,阻碍了学生的全面发展,更加助长了“唯分数论”的盛行。在家校合作的途径上,家长与教师进行沟通合作的途径中更多是学校占据主导地位,家长被动参与。如家长会、学校开放日等途径,是学校向家庭展示、汇报学校教育教学等相关情况,没有充分体现家长的主体地位和主动参与、主动影响。而且这些家校合作的途径形式化严重,尤其是家长委员会。家长委员会是否真实参与了学校重大事务的决策,是否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切实给学校教育教学事务带

来帮助和改进,这些问题的现状不容乐观。有研究显示,在实践中,一方面很多家委会成了学校的附庸,如帮助学校承担一些活动器材准备、人事联络之类的小事、杂事,没有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另一方面由于缺乏合理有效的运行监督机制的保障,在监督制度、办公场所和经费保障等方面,目前家委会多数是缺失,家委会形式化现象严重。

3 新时代提升中小学家校合作成效的对策分析

3.1 强化合作意识,转变合作观念

以往家庭教育的工作一般由妇联牵头,对学校约束力不强,由行政部门牵头来执行家庭教育指导的工作更有助于落实各项工作以及各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重视家校合作共育工作。其次学校要将家校合作纳入日常管理中,通过多种途径和手段,让家长拥有关乎自身利益的学校重大事项的参与权、决策权,从而真正参与到学校中。再次教师不应固守专业主义,要认识到家校合作对于学生发展的意义和重要性,教师需要认识到家长所具备的独特优势,充分利用时间与家长交流学生各方面情况。最后家长应该对学校教育的作用要有正确的定位和认识,既不能当“甩手掌柜”,也不能一味抗拒学校教育。一方面应该充分发挥家庭教育的主体性,改变被动听从教师意见的状态,主动、合理参与到家校合作中,不让合作沦为单方面配合。另一方面要转变教育观念,不唯分数、唯升学,注重挖掘保护孩子正当兴趣爱好,关注孩子心理健康状况,促进孩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家校合作共同为学生成长创造更有利的条件和环境。

3.2 明确合作边界,强化多方支持

首先国家应进一步完善相关的政策法规,细化对于家庭教育和家校合作的指导,明确家庭和学校的权利和义务,避免在家校合作中出现空白区域,重叠地带,双方出现“越位”、“缺位”等现象。面对“双减”背景下对于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的压缩和规范,国家可以通过购买公共服务等方式引导培训机构转型,引导其提供科学合理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指导广大家长进行家庭教育。在政策层面重视教师与家长的配合,将家校共育纳入教师职前职后培训内容,在职前的师范学校课程中加强对于与家长进行沟通合作的理论指导和实际训练,在职后的国培、省培等各级各类培训中将家校合作这一内容纳入。其次专家学者应立足于各级家校合作研究中心等科研部门、科研课题等平台加强相关研究,开发出具体可操作的家校合作指南,指导家校合作。再次学校作为专门的教育场所,具有专业的教学人员和丰富的教学资源,组织相应活动具有便利性,应承担起一定责任,为完善家庭教育贡献力量。第一,学校可以邀请相关的家庭教育专家开设教育学、心理学、家庭教育等方面的深入浅出的、满足家长需求的主题教育,个别化咨询等活动,为家长在教育孩子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答疑解惑。第二,学校还可以充分利用身边的资源,邀请经验丰富的中层干部、班主任、

教师开展经验交流活动。第三,学校应借助家庭教育指导的相关专家学者和骨干教师的力量开发出专业化、个性化的家庭教育指导课程,运用案例分析、情景教学等新型教学方式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建立以课程为抓手,教研配套、管理保障的体系,充分满足家长需要。最后广大家长自身也应多多阅读教育学、心理学、家校合作方面的相关书籍,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学习教育学、心理学知识,了解孩子心理成长发展规律和育人规律。如教育部开发的“智慧中小学”App中的“家庭教育”版块以生动有趣的视频形式指导广大家长如何育儿,家长朋友们可以充分利用好这一资源。

3.3 拓展合作内容,优化合作制度

一方面要拓展家长与学校教师的沟通合作内容,应不限于学生的学业成绩。第一要给予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足够的重视,尤其现在青少年心理压力增大,更需要家长和教师的关心引导以避免悲剧的发生。第二家长教师之间要多多交流学生的个性、兴趣等个别特点,从而因势利导,因材施教,有助于培养多样化人才,帮助学生开拓成才新路径。第三是要交流学生在校的人际交往情况,有些同学因为心智还不够成熟,没有掌握正确的交往策略,容易跟同学之间关系紧张,这时需要家长和教师给予引导,提供经验来帮助学生营造和谐的人际关系。人际交往能力也是一项重要能力,有研究表明一个人所挣的钱,12.5%是来自知识,87.5%是来自关系,其中就包括人际交往的关系。“双减”政策之下,家庭与学校的合作要充分发挥家庭主体性、积极性,引导家长发挥自身优势,引导家长进课堂,积极向学校建言献策,参与到学校的教学与管理等工作上来。“双减”政策要求学校提升课后服务水平,拓宽课后服务渠道,因此学校可以引导具备条件的家长志愿者参与到课后服务中。若有家长是篮球教练、舞蹈老师等工作,在条件允许

的情况下学校可以积极邀请他们为学生提供相应的课后服务,充分发挥家长的作用。学校则可以为亲子教育搭建平台,在母亲节、父亲节等节日开展一些亲子活动,引导孩子勇敢向父母表达爱。在节假日可以提议亲子共同参与公益活动,参观博物馆,走进自然,丰富学生课余生活,增长见识。

另一方面要加强家校合作的制度和平台建设,首先应做好家委会的建设,应建立健全工作的监督运行机制,推动家委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其次应充分利用好微信群、QQ群、公众号,抖音等网络平台,使得QQ群、微信群不只是用来发布通知、布置作业,老师还可以在里面发布孩子在学校行为习惯、课堂表现的一些照片、小视频,让微信群更精彩,更丰富,增加情感互动,增强家校沟通的人情味。学校应通过公众号积极向家长宣传介绍学校教育教学动态。最后可以改革传统家校合作模式,开展诸如“校长有约”、“家长沙龙”等民主平等的新型家校活动。班级家长沙龙相对于以往的家长活动不同的地方在于充分发挥家长积极性,家长也可以作为活动主持人,也可以对活动进行总结,组织形式上采取情景演绎、专家引领、小组辩论、才艺展示等新型组织形式。座位排列方式上采用圆桌式、爱心式等座位排列方式,并进行适当的布置,以营造轻松、愉快的环境氛围。

4 结语

苏霍姆林斯基认为,教育的效果取决于学校和家庭的教育影响的一致性。如果没有这种一致性,那么学校的教学和教育就会像纸做的房子一样轻易就会倒塌下来。在“双减”背景下,为了破解“5+2=0”的困境,提升家校协同育人实效,家校合作的观念、内容、途径、体制机制等方面的改进迫在眉睫,新时代要构建高效家校协同育人机制,助力基础教育提质升级,提升育人实效。

参考文献:

- [1] 刘衍玲,臧原,张大均.家校合作研究述评[J].心理科学,2007(02):400-402.
- [2] 张越,钱民辉.国内家校合作研究的现状与热点分析--基于2000-2019年CNKI期刊数据[J].教育学术月刊,2021(02):27-34.
- [3] 邵颖,王熙.家校共同体建设中的问题探析[J].北京社会科学,2021(12):54-66.
- [4] 王东.中小学家委会建设的现状与问题--基于全国六省市问卷调查的分析[J].当代教育科学,2016(02):43-48.
- [5] 张晨晖.班级家长沙龙:新时代家校共育模式探析[J].现代教学,2021(18):77-80.
- [6] 苏霍姆林斯基著,杜殿坤译.给教师的建议[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84:539-540.

作者简介:龙莹,女,1998年9月出生,汉,江西萍乡人,在读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家校合作。